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6-080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二)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二)至 10 月 26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formation@huayou.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6 年 10 月 24 日发布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二)14:00-15:00 举行 2026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二)14:00-15:00
-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三、参会人员
- 公司参加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总裁陈红良,独立董事董秀良,董事、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王军,董事会秘书李瑞(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二)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二)至 10 月 26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nformation@huayou.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瑞、秦广浩

电话:0573-88589881

邮箱:information@huayou.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289 证券简称:泰瑞机器 公告编号:2026-044

债券代码:113686 债券简称:泰瑞转债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二)至 10 月 26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ascurities@tederic-c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10 月 17 日披露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下午 15:00-16:00 举行 2026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0 月 27 日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三、参会人员
-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郑建国先生、董事会秘书丁宏娇女士、财务总监章丽芳女士、独立董事曹建中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二)至 10 月 26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ascurities@tederic-c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丁宏娇、高帆

电话:0571-89753383

邮箱:ascurities@tederic-c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任思龙先生出具的《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请示》,任思龙先生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基本情况

1.提议人:公司董事长任思龙先生

2.提议时间:2026 年 10 月 19 日

三、提议股份回购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未来发展信心,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为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引导长期理性价值投资,增强投资者信心,有效推动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依据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战略、财务状况、任思龙先生提议以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系为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三、提议的内容

- 1.回购用途: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系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2.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以回购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金额为准。
- 3.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4.回购价格: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为准。若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5.回购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6.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7.回购股份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四、提议人在回购前 6 个月内买卖或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任思龙先生不存在提议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计划

任思龙先生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明确的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计划。若后续有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其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承诺事项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承诺

任思龙先生承诺:将依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5 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2025 修订)》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积极推动公司董事会尽快召开会议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对本次审议回购股份事项提供支撑。

七、公司董事会将尽快将上述提议内容认真研究,讨论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上述回购股份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任思龙先生出具的《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简称:新里程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6-074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以书面、邮件及电话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林杨彬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现任董事 11 名,实际表决董事 10 名,其中 1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已确定后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全部获授的限制性股票,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部分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上述激励对象合计放弃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2 万股,该部分放弃的限制性股票直接作废,不予登记。因此,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实际登记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17 名调整为 116 名,实际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506 万股调整为 6,454 万股。由于上述原因,根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8,130 万股调整为 8,067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由 6,506 万股调整为 6,454 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由 1,624 万股调整为 1,613 万股。

关联董事张延奎女士作为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6)。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以 2026 年 10 月 19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15.6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4 元/股。

关联董事张延奎女士作为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6)。

二、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6-069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政府补助款项共计人民币 433.00 万元,其中 11.10 万元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0.004%;421.82 万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20.33%。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政府补助类型。上述实际获得的政府补助未经审计,最终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6-034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绿色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许准予决字〔2026〕第 69 号)批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近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绿色金融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簿记建档,并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发行完毕。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1.55%,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投发《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 年版)》支持的绿色产业项目相关贷款。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代码:300244 证券简称:迪安诊断 公告编号:2026-044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303 证券简称:得邦照明 公告编号:2026-042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横店集团得邦创业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总额	人民币 5,000 万元
投资进展情况	已缴足 1,000 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适用)	无

一、合作投资基本概述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不超过 5,000 万元自有资金参与认购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旗下横店广创创业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份额,占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比例不超过 33.3%。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的通知,横店广创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杭州市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基金招募变更备案手续(备案编码:SCN688),新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横店广创创业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2MAKFNFKP31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6 年 6 月 8 日
出资额:165,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元祐路后 88 号 422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基金投资具有较长的投资周期,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行业周期、市场环境、标的公司经营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无法达成投资目的、投资收益不达预期或亏损等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基金后续进展情况,积极防范和控制潜在风险,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四、截至目前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序号	首次缴款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情况	认缴出资金额
1	2026 年 6 月 6 日	HYDT-CC-INVESTMENT, L.P.	已完成基金备案,目前处于缴款期	美元 6,000 万元
2	2026 年 9 月 24 日	横店集团得邦创业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基金备案,目前处于缴款期	人民币 5,000 万元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950 证券简称:奥美医疗 公告编号:2026-033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续签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海先生、万小香女士、崔辉先生、崔耀炜先生(以下简称“各方”或“各一致行动人”)原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已到期,鉴于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各方同意续签《一致行动协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协议签署情况概述

各方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崔海先生与崔辉先生、崔耀炜先生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自崔耀炜先生成为崔海先生之儿媳生效,有效期至十年。崔海先生与万小香女士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自双方签署协议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十年,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已于近日到期,现各方继续维持一致行动关系,于近日再次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崔海先生持有公司 145,794,8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02%;万小香女士持有公司 62,483,5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9.87%;崔耀炜先生持有公司 14,915,3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6%;崔辉先生持有公司 14,915,3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6%。

二、本次续签《一致行动协议》的主要内容

《关于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由以下各方于 2026 年 10 月 10 日在湖北省咸宁市签署。

甲方:崔海

乙方:万小香

丙方:崔辉

丁方:崔耀炜

(一)一致行动的范围

1、为保证乙方、丙方、丁方与甲方在股东权益行使方面达成一致,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丙方、丁方同意在下列事项中与甲方采取一致行动:

(1)中国法律或奥美医疗《公司章程》规定的需由股东会审议表决的事项;

(2)中国法律或奥美医疗《公司章程》规定的应由股东大会提名、提名的事项;

(3)中国法律或奥美医疗《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须由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的事项。

2、乙方、丙方、丁方作为奥美医疗股东的分权、剩余财产的分配权、股东的知情权等其他股东权利不受影响;乙方、丙方、丁方仍依法享有该等股东权利。

(二)一致行动的方式

各方意见,就上述一致行动范围内的事项,采取下列一致行动方式:

1、在收到奥美医疗年度或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各方可通过召开会议(现场或通讯)、发送通知等方式对奥美医疗股东会会议通知中列明的议案进行讨论并提出建议。甲方对各方提出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应充分考虑乙方、丙方、丁方的意见,并作出最终决策。

2、中国法律或奥美医疗《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须由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的事项按照上述原则执行。

(三)相关承诺

1、本协议生效后,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丙方、丁方不得向除甲方以外的其他方转让其持有的奥美医疗股权。

2、本协议生效后,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丙方、丁方不得以其所持奥美医疗股权设定任何担保或第三方权益。

三、本次续签《一致行动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续签《一致行动协议》后,公司的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仍为崔海先生、万小香女士、崔辉先生、崔耀炜先生。本次续签《一致行动协议》,有利于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有利于公司保持经营决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不存在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或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本次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

特此公告。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公告编号:2026-059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部分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及其所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涉及以下哪种情形:

√股份质押 □股份冻结 □股份担保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担远程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程兴农业”)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请注明法律依据)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程兴农业	是	4,070,000	1.01%	0.23%	否	否	2026年10月18日	2027年10月12日	农商行浙江湖州分行	担保	
程兴农业	是	4,070,000	1.01%	0.23%	否	否	2026年10月18日	2027年10月12日	农商行浙江湖州分行	担保	
合计		8,140,000	2.02%	0.46%							